

证券代码: 300125

证券简称: \*ST 聰達

公告编号: 2025-137

## 聰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關於公司及子公司重整計劃執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金寨嘉悦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针对重整计划执行工作，管理人出具了《聰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計劃执行情況監督報告》《金寨嘉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重整計劃执行情況監督報告》，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出具了《關於聰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計劃执行完毕的法律意見書》《關於金寨嘉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重整計劃执行完毕的法律意見書》，均认为公司及子公司重整计划已经执行完毕。

2、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预计将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以经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为准。

#### 一、公司及子公司重整情况概述

2025 年 11 月 18 日，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六安中院、法院）作出(2024)皖 15 破申 127 号、(2024)皖 15 破申 147 号《民事裁定书》和(2025)皖 15 破 1 号、(2025)皖 15 破 2 号《决定书》，六安中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聰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金寨嘉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寨嘉悅）的重整申请，同时指定聰達股份清算组担任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披露的《關於法院裁定受理公司及子公司重整并指定管理人暨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9）。

2025 年 12 月 3 日，公司披露了《聰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計劃（草案）》《金寨嘉悅科技有限公司重整計劃（草案）》《聰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計劃（草案）之經營方案》《聰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計劃（草案）之權益調整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披露的《出资人组会议暨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23）。

2025年12月19日，公司及子公司金寨嘉悦分别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4）。

2025年12月19日，公司及子公司金寨嘉悦分别收到六安中院送达的（2025）皖15破1号《民事裁定书》，六安中院裁定批准《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及子公司的重整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5）。

2025年12月19日，管理人账户已收到全体重整投资人支付的全部重整投资款合计人民币1,059,252,845.76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亿伍仟玖佰贰拾伍万贰仟捌佰肆拾伍元柒角陆分）。全体重整投资人已支付完毕全部重整投资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收到重整投资人全部重整投资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8）。

2025年12月29日，公司执行重整计划转增的398,249,992股股票已全部转增完毕，登记至管理人开立的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公司总股本由265,499,995股增至663,749,987股（已扣除未完成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26日披露的《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进展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132）。

## 二、向部分重整投资人和部分债权人过户转增股票的情况

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应当向债权人或重整投资人分配的股票已经分配完毕或完成提存。2025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管理人已将212,210,123股转增股票（占公司总股本31.87%）已由管理人账户（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过户至部分重整财务投资人及部分债权人证券账户，

其中向部分重整财务投资人共计划转 170,118,048 股，向部分债权人共划转 42,092,075 股。

### （一）向重整财务投资人过户转增股票的情况

管理人已根据《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向部分重整财务投资人划转转增股票，共计 170,118,04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55%，目前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重整财务投资人名称	转增前持股数量（股）	转增后持股数量（股）	转增后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锁定期限
1	武汉佰数千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5,000,000	3.75%	12
2	海南凌科云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1,418,048	4.72%	12
3	海南星帆智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0,000,000	4.51%	12
4	长沙昕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000,000	3.00%	12
5	成都吉瑞璟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1,000,000	1.65%	12
6	北京盈澄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0	15,700,000	2.36%	12
7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代表云南信托—金瑞 512 号单一资金信托）	0	32,000,000	4.81%	12
8	淄博荣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000,000	0.75%	12

### （二）向部分债权人过户转增股票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管理人已根据重整计划向聆达股份及金寨嘉悦的 11 户债权人的指定证券账户完成了合计 42,092,075 股转增股票（占总股本的 6.32%）的过户，该等股票均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转增股本股票过户完成后债权人安徽

省金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持股数量 3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5.26%。

### 三、重整计划完成情况的说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向管理人提交了《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同日管理人向六安中院提交了《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经管理人审查，聆达股份及金寨嘉悦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标准均已符合，具体而言：

#### （一）聆达股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应当支付的破产费用已支付完毕或已预留至管理人指定收款账户；
- 2、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重整投资人已按重整计划规定及投资协议约定支付全部重整投资总对价；
- 3、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用于引入重整投资人的转增股票已划转完毕或已登记至管理人的证券账户；
- 4、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应当向债权人分配的偿债现金已分配完毕或预留至管理人指定账户；
- 5、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应当向债权人分配的转增股票已登记至管理人的证券账户。

#### （二）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1、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应当支付的破产费用已支付完毕或已预留至管理人指定收款账户；
- 2、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应当向债权人分配的偿债现金已分配完毕或预留至管理人指定账户；
- 3、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应当向债权人分配的转增股票已分配完毕或已登记至管理人指定的证券账户。

2025 年 12 月 30 日，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法律意见书》《关于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法律意见书》，聆达股份和金寨嘉悦的重整计划执行工作均已完

成，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管理人严格履行监督职责，在六安中院的指导下，已经监督并协助聆达股份在执行期限内完成了重整计划的执行工作。

#### **四、重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在重整程序中，公司通过引入重整投资人、实施出资人权益调整等方式，有效化解了公司债务危机，避免破产清算，最大限度保障了全体债权人的合法权益。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将得到极大改善，同时公司也将积极整合各方优质资源，构建业务发展新模式，有效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使公司重回良性发展轨道，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健康发展。

重整计划执行完毕预计将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以经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为准。

#### **五、风险提示**

1、鉴于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重整事项相关的退市风险警示，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同意尚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 2024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市规则》10.3.1 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出现相关财务指标触及《上市规则》第 10.3.1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3、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